签发人：李勇泽

广利经信科〔2022〕123号 马 太

广元市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

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

关于发布2022年度广元市利州区科技计划

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区级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八次党代会和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广元市利州区“十四五”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规划》深入实施，根据《广元市利州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现发布2022年度广元市利州区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南类别

（一）重点研发计划

1.2022年度高新技术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2.2022年度农业农村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3.2022年度社发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引导类计划

2022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二、申报要求

所有申报项目均需符合以下申报要求和相关指南要求，所有附件材料均需提供纸质档。

（一）项目申报单位

1.凡在广元市利州区境内注册或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疗卫生机构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能力的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

2.项目申报单位应对申报项目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发现项目或申报材料造假，新申报项目不予立项，已立项项目终止，项目申报单位纳入科研失信记录。

3.多家单位联合申报，所有合作单位须在申报书上加盖公章，并附合作协议。

4.企业牵头申报项目的，被纳入统计部门调查范围的企业，须提供按照《企业（单位）研发活动统计报表制度》要求报送统计部门的上年度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表和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表。优先支持自身有研发投入的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

5.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自筹资金与申请经费的比例不低于1∶1（相关指南另有要求的以指南要求为准），并需提供自筹能力相关支撑材料（以下材料之一：企业申报时上月末企业财务报表、上月末银行对账单），财务数据涉密的单位除外。

6.项目申报单位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不良信用记录、科研失信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7.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不能申报项目。

（二）项目申报人

1.项目申报人包括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参与人。

2.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该项目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支持和鼓励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人社部规〔2017〕4号）文件精神，允许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的科技人员，经所在单位批准从事创业或到企业开展研发、成果转化等。属于此类情况的科技人员可作为离岗创新创业、兼职创新创业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各级国家机关的公务人员（包括行使科技计划管理职能的其他人员）不得申报项目。

3.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为196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4.项目负责人一般应为牵头单位人员。项目负责人条件应符合相关指南要求，指南无明确要求的，须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本科以上学历（本科毕业工作5年以上或硕士研究生毕业工作2年以上或博士）。获得市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的科技人员（获得个人证书）可作为项目负责人。

5.同一年度，同一项目申报人新申报项目总数不得超过2个。其中：作为项目负责人牵头申报2022年度项目限1项，目前承担有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处于限制申报期内的申报人，不得牵头和参与申报。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因申报新项目而退出在研项目，若退出，在原项目执行期内原则上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新的项目。

（四）其他要求

1.同一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多渠道、跨计划重复申报。

2.项目执行期从2022年11月起，执行年限具体见指南要求。

3.申报项目应严格按申报通知要求，提供满足指南相关限制条件的附件材料和项目前期研究基础的附件材料并在线上传。

4.网上不受理涉密项目。

5.申报单位应开发设立科研助理岗位（指从事科研项目辅助研究、实验（工程）设施运行维护和实验技术、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以及学术助理和财务助理等工作的人员），吸纳应届高校毕业生参与科研工作，科研助理的劳务性报酬及社会保险补助等可按照有关规定在项目经费中支出。

三、专项资金支持方式

专项资金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

四、报送要求

凡申报区级科技计划项目的单位，应按要求填写利州区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于2022年10月27日前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报送电子文档及纸质项目申报书一式3份至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科技股。申报材料不退还，请申报人和申报单位自行留档，指南中关于附件材料等有特殊要求的项目，请按照指南要求填报。

五、申报咨询及联系人

区经信科局联系人及电话：周继凤，5579709

区财政局联系人及电话：胥兰兰，3311516

附件：1. 2022年度高新技术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2. 2022年度农业农村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3. 2022年度社发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4. 2022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5. 广元市利州区重点研发项目申报书

6. 广元市利州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申报书

广元市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

   2022年8月30日

附件1

广元市利州区2022年度高新技术领域

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该指南填写：广元市利州区重点研发项目申报书）

一、资金支持方式

专项资金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

二、支持经费

每个项目支持经费8—10万元。

三、实施周期

项目执行期2年，起止时间为2022年11月—2024年10月。

四、支持重点

支持机械电子、食品饮料、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通用航空等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研究；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的关键技术研发；特色产业系列产品深加工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高性能机械基础零部件设计制造关键技术及其应用；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及相关高端工业软件研发及应用；支持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电子产品技术、电子组件关键核心技术研究。

五、绩效目标

突破关键技术1项以上；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或新工艺1项以上；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1项以上；申请专利1项以上；形成论著、软件或者技术标准等成果1项；项目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六、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元市利州区境内注册或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能力的企事业单位，优先支持有效高新技术企业、2021年或2022年备案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二）鼓励产学研联合申报，参与单位应是相关领域具有科研优势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

（三）企业牵头的项目须提供配套资金，专项资金与自筹资金配套比例为1：1，并出具配套资金能力支撑材料。

附件2

广元市利州区2022年度农业农村领域

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该指南填写：广元市利州区重点研发项目申报书）

一、资金支持方式

专项资金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

二、支持经费

每个项目支持经费8—10万元。

三、实施周期

项目执行期2年，起止时间2022年11月—2024年10月。

四、支持重点

重点支持乡村旅游、绿色果蔬、特色山珍、生态养殖、道地中药材等重点产业的关键技术、农产品精深加工关键技术、高效生态农业种养殖技术及模式的研究、示范；支持优质特色新品种选育和标准化栽培等共性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生态农业循环、重大病虫害防控关键技术的研究与产品研发；其他与科技创新相关的项目。

五、绩效目标

突破关键技术1项；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或新工艺1项以上；建立科技示范点、示范基地（50亩以上）1个，建成加工示范生产线1条；制定企业或以上技术标准1个。

六、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元市利州区境内注册或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能力或科技服务能力的企事业单位，专合组织不能作为申报主体。

（二）鼓励产学研联合申报，参与单位应是相关领域具有科研优势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

（三）企业牵头的项目须提供配套资金，专项资金与配套资金比例为1：1，并出具配套资金能力支撑材料。

附件3

广元市利州区2022年度社发领域

重点研发项目申报指南

（该指南填写“广元市利州区重点研发项目申报书”）

一、资金支持方式

专项资金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

二、支持经费

每个项目支持经费8—10万元。

三、实施周期

项目执行期2年，起止时间2022年11月—2024年10月。

四、支持重点

支持道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关键技术研究；植物提取物关键技术及产品研发；道地中药材产地加工与炮制一体化关键技术研究，中药饮片炮制工艺与质量标准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与应用，中药新药研究开发；支持开展重大疑难病症的防控新方法和精准治疗研究；重大传染病、地方病的监测、预防、防治技术的应用研究；优先支持新冠肺炎防控处方药单品种全产业链示范研究。

五、绩效目标

引进新品种1个以上；建成单品种中药材核心种植标准化示范基地50亩以上，辐射带动150亩以上；研发新产品、新技术1项以上；公开发表论文1篇以上。

六、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元市利州区境内注册或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或科技服务能力的企事业单位，专合组织不能作为申报主体。

（二）鼓励产学研联合申报，参与单位应是相关领域具有科研优势的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

（三）企业牵头的项目须提供配套资金，专项资金与自筹资金比例为1：1，并出具自筹资金能力支撑材料。

附件4

广元市利州区2022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项目申报指南

（该指南填写“广元市利州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项目申报书”）

一、资金支持方式

专项资金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

二、支持经费

每个项目支持经费8-10万元。

三、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2年，起止时间2022年11月—2024年10月。

四、支持重点

重点支持机械电子、食品饮料、节能环保、电子信息、航空与燃机、先进材料、优质特色农业等领域的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等创新成果及关键技术的示范应用及产业化；其他重大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

五、绩效目标

转化1项以上科技成果；项目实施期间实现销售收入300万元以上。

六、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元市利州区境内注册或位于广元市利州区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鼓励产学研合作，高校、科研院所作为技术依托单位参与项目申报，应签订相应的合作协议，且知识产权归属清晰，权利义务明确。

（二）申报企业资产及经营状态良好，具有良好的资金筹措能力，自筹经费与申请经费比例不低于2：1，上年销售收入300万元以上（或获得中试投资300万元以上），项目实施期累计实现销售收入300万元以上。

（三）申报企业应具备良好的研究开发能力和产业化条件，有稳定的研发投入。

（四）转化成果必须是2018年1月1日以后取得的发明专利（含国际PCT专利、植物品种权）、实用新型专利或获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的科技成果或承担市级及以上重点研发计划验收通过后的项目成果。

（五）转化成果应已完成研发且进入小试或中试阶段，技术水平达到省内先进或以上，具有良好的市场应用前景。

（六）申报企业须提供2021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申报单位对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5

申报编号：

广元市利州区重点研发项目申报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研究领域：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项目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广元市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制

二〇　　年　　月

填报说明

1.项目负责人填写项目申报书应实事求是，表述明确。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略词，须注明全称。

2.负责人不用填写“申报编号”栏。

3.各级政府行政机构不得作为项目申报单位，也不可以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研究。

4.编写要求：

（1）项目符合申报指南的要求，目标定位准确，指标明确、可考核；

（2）项目任务明确，要充分考虑经济、技术等方面的可行性；

5.项目负责人按申报通知规定的份数，用A4纸双面打印申报书，左侧装订，不得加用塑料等额外装订材料，按照申报通知要求报送。

项目信息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起始时间 |  | 终止时间 |  |
| 创新类型 | □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
| 项目概述（500字以内） |  |
| 预期成果 | 成果形式 | □专利□技术标准□新产品（或农业新品种）□新工艺□新装置□新材料□计算机软件□论文论著□研究报告□其他 |
| 知识产权 | 发明专利\_\_\_\_项，实用新型专利\_\_\_\_项，其他\_\_\_\_项。 |
| 技术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国家、行业标准□地方、企业标准□无 |
| 产学研联合 | □是□否 |
| 知识产权状况 | 申报单位独占（）相关单位共享（） |
| 经费概算 | \_\_\_\_万元，其中申请区级财政科技经费\_\_\_\_万元。 |
| 一、项目研究主要目标、研究内容、技术关键、技术路线和应用方案。（不超过3000字） |
|  |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 1．技术创新目标（所有重点研发项目必须填写）

|  |  |  |  |
| --- | --- | --- | --- |
| 产品或技术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参数 | 现有指标 | 项目完成时的预期达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成果形式 | 专利（）技术标准（）认证、许可（）新工艺（）新装置（）新材料（）论文专著（）其他（） |
| 知识产权 | 发明专利授权\_\_\_\_项，发明专利受理\_\_\_\_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_\_\_\_项，实用新型专利受理\_\_\_\_项 |
| 技术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_\_\_\_项，国家、行业标准\_\_\_\_项，地方、企业标准\_\_\_\_项 |
| 认证、许可 | 新药证书\_\_\_\_项，新品种审定证书\_\_\_\_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_\_\_\_项，新药临床批件\_\_\_\_件，三类医疗器械注册受理证明\_\_\_\_件，三类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许可\_\_\_\_件。 |
| 论文专著 | 公开发表\_\_\_\_篇，引用\_\_\_\_次，出版专著\_\_\_\_部 |
|  |  |

2．示范应用目标（所有重点研发项目，此项与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目标必须选填1项）

|  |  |
| --- | --- |
| 示范基地及规模 |  |
| 中试线及规模 |  |
| 推广应用目标 |  |
| 培训（科技培训项目必填） | 办\_\_\_\_期培训班，培训农村科技人员\_\_\_\_人、培训企业科技人员\_\_\_\_人、培训科技管理人员\_\_\_\_人、培训医疗技术、推广人员\_\_\_\_人。 |

3．经济效益目标（所有重点研发项目，此项与示范应用目标、社会效益目标必须选填1项）

|  |  |  |
| --- | --- | --- |
|  | 现有指标 | 项目完成时的预期达到指标 |
| 销售收入 | \_\_\_\_\_\_\_\_ 万元 | \_\_\_\_\_\_\_\_ 万元 |
| 节创汇 | \_\_\_\_\_\_\_\_ 万元 | \_\_\_\_\_\_\_\_万元 |

4．平台建设目标

|  |  |
| --- | --- |
| 平台 | 广元市产业技术研究院（）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科技企业孵化器（）其他平台（） |
| 平台建设内容 |  |

5．技术和人才合作目标

|  |  |  |  |
| --- | --- | --- | --- |
| 引进关键技术 | \_\_\_\_\_项 | 技术名称 |  |
| 引进关键设备 | \_\_\_\_\_台 | 设备名称 |  |
| 引进特有资源 | \_\_\_\_\_种 | 资源名称 |  |

6．人才培养目标（所有有高校参与的项目，必须填写）

|  |  |
| --- | --- |
| 高端人才 | 院士\_\_\_\_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_\_\_\_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_\_\_\_人，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_\_\_\_人，长江学者\_\_\_\_人，新世纪优秀人才\_\_\_\_人，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_\_\_\_人，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_\_\_\_人，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_\_\_\_人，千人计划\_\_\_\_人，万人计划\_\_\_\_人，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_\_\_人 |
| 职称晋升 | 高级\_\_\_\_人，中级\_\_\_\_人 |
| 学位人才 | 博士后进站\_\_\_\_人，在读博士研究生\_\_\_\_人，在读硕士研究生\_\_\_\_人，博士后出站\_\_\_\_人，毕业博士研究生\_\_\_\_人，毕业硕士研究生\_\_\_\_人，毕业学士\_\_\_\_人 |
| 吸纳大学生就业 | 博士后\_\_\_\_人，博士研究生\_\_\_\_人，硕士研究生\_\_\_\_人，本科生\_\_\_\_人，专科生 \_\_\_\_人 |

7．社会效益目标（所有重点研发项目，此项与示范应用目标、经济效益目标必须选填1项）

|  |  |
| --- | --- |
| 技术及产品应用形成的公益性贡献和价值 |  |

8．科技报告

|  |  |
| --- | --- |
| 进展报告 | 年度报告\_\_\_\_篇，中期报告\_\_\_\_篇（系统自动填写：执行2年及以上，中期1篇，重大专项按年度年度报告） |
| 最终报告 | \_\_\_\_篇 |

 |

|  |
| --- |
| 三、项目的创新性（理论创新、应用创新、技术创新，不超过800字。） |
|  |
| 四、项目应用前景和项目产品预期经济、社会效益（不超过500字。） |
|  |
| 五、已有研究基础、承担优势和项目实施的风险及应对策略（研究基础、承担优势包括与项目有关的前期研究状况、实验设备及设备条件、前期获得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成果、获奖及发表论文情况，产学研结合情况等。不超过1000字。） |
|  |
| 六、项目的年度进度及预期目标 |
|  |

七、经费概算（按申报项目目标任务需要据实填报。）

经费概算总表

（单位：万元）

1．经费来源

|  |  |  |
| --- | --- | --- |
| 申请区级财政科技经费资助 | 自筹经费 | 项目总经费 |
|  |  |  |

2．经费支出

|  |  |
| --- | --- |
| 概算科目名称 | 项目专项经费 |
| （一）间接费用 |  |
| 其中：绩效支出 |  |
| （二）直接费用 |  |
| 1、设备费 | 　 |
| （1）购置设备费 | 　 |
| （2）设备试制、改造、租赁费 |  |
| 2、材料费 |  |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4、燃料动力费 | 　 |
| 5、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7、劳务费 | 　 |
| 8、专家咨询费 | 　 |
| 9、其他费用 | 　 |
| 八、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主要研究人员情况 |
| 项目名称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邮编 |  |
| 单位类别 |  |
| 负责人 |  | 联系部门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座机 |  | 联系人手机 |  |
| 职工人数 |  | 单位性质 |  | 推荐单位 |  |
| 成立时间（限企业填写） |  | 注册资本（限企业填写） |  |
| 上年度资产状况（单位：万元）（限企业填写） |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  | 其中流动负债 |  |
| 税后利润总额 |  | 销售收入总额 |  |
| 企业研发（R&D）投入 |  | 主营业务收入 |  |
| 合作单位 | 信用代码 | 名称 | 在本项目中分工 | 自筹经费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学历（学位） |  | 职称 |  | 手机 |  |
| 项目组人数 |  | 高级 |  | 中级 |  | 初级 |  | 其它 |  |
| 主要研究人员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从事专业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审批情况 |
| 项目申报单位意见 | 项目合作单位意见 |
| （盖章） | （盖章） |
| 十、申报人承诺 |
| 我保证申报书内容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若填报失实、附件失真和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项目负责人签字： |
| 十一、自筹资金承诺 |
| （单位全称）为　　　（项目名称）提供万元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为：单位自有货币资金特此证明！申报单位（公章或财务章）：年　　月　　日　　　　备注：自筹经费是指项目承担单位或合作单位，在项目立项至结题验收的执行期间提供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与项目研究任务完成相关的支出。本表由提供自筹的单位填写，由多个单位共同提供的，每个法人单位在本表中分别填写、盖章。 |

附件6

申报编号：

广元市利州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项目申报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研究领域：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项目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起止时间： |  |

广元市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制

二〇　　年　　月

填报说明

1.项目负责人填写项目申报书，应实事求是，表述明确。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略词，须注明全称。

2.负责人不用填写“申报编号”栏。

3.各级政府行政机构不得作为项目申报单位，也不可以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研究。

4.编写要求：

（1）项目符合申报指南的要求，目标定位准确，指标明确、可考核；

（2）项目任务明确，要充分考虑经济、技术等方面的可行性；

5.其他需提供的附加材料：

（1）申报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签订的产学研联合合作协议，且注明知识产权归属、权责义务等内容。

（2）项目相关知识产权证明——包括：专利证书、新品种证书、新药证书、软件著作权、技术转让合同、植物品种权等成果知识产权权益证明。

（3）申报企业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4）企业相关资质证明——包括：企业法人证、营业执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创新型企业证书、产品（技术）获奖证书、企业获奖证书、ISO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医药GMP证书等复印件。

（5）特殊行业许可相关材料——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新药证书及生产批文；食品卫生许可证；行业准入证、环保监测达标等证明。

（6）属于“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单位以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成立的初创企业，必须提供经试点单位盖章确认的正式分割确权协议书。

6.项目负责人按申报通知规定的份数，用A4纸双面打印申报书，左侧装订，不得加用塑料等额外装订材料。按照申报通知要求报送材料。

项目信息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起始时间 |  | 终止时间 |  |
| 创新类型 | □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
| 属于军民融合 | □是□否 |
| 项目概述（500字以内） |  |
| 成果来源 | □国家计划□省级计划□市级计划□授权发明专利或新品种□引进技术□其他 |
| 成果水平 | □国际领先□国际先进□国内领先□国内先进 |
| 成果获得科技进步奖情况 | 国家奖（□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省级奖（□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市奖（□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2015年1月1日后取得□ |
| 应用领域 |  |
| 成果转化形态 | □中试□工程化□产业化□推广应用□其它 |
| 预期成果 | 成果形式 | □专利□技术标准□新产品（或农业新品种）□新工艺□新装置□新材料□计算机软件□论文论著□研究报告□其他 |
| 知识产权 | 发明专利\_\_\_\_项，实用新型专利\_\_\_\_项，其他\_\_\_\_项。 |
| 技术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国家、行业标准□地方、企业标准□无 |
| 产学研联合 | □是□否（项目单位选择） | 联合单位：\_\_\_\_\_\_\_\_\_\_\_\_ |
| 知识产权状况 | 申报单位独占（）相关单位共享（） |
| 经费概算 | \_\_\_\_万元，其中申请区级财政科技经费\_\_\_\_万元。 |

|  |
| --- |
| 一、企业简介（包括：企业规模、生产研发能力、所处行业地位和主要业务范围，上年度销售收入等。不超过500字） |
|  |
| 二、项目研究主要内容、技术关键、技术路线、创新性和应用方案。（不超过2000字） |
|  |

|  |
| --- |
| 三、项目的知识产权状况分析、成果技术水平、产学研结合情况和市场前景分析（不超过1000字。） |
|  |
| 四、项目应用前景和项目产品预期生产规模、产值等经济社会效益（不超过1000字。） |
|  |
| 五、项目的年度进度及预期目标 |
|  |
| 六、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单位填写，全部进入任务书） |
| .技术创新目标（必须填写）

|  |  |  |  |
| --- | --- | --- | --- |
| 产品或技术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参数 | 现有指标 | 项目完成时的预期达到指标 |
|  |  |  |  |
|  |  |  |  |
|  |  |  |  |
| 成果形式 | 专利（）技术标准（）认证、许可（）新工艺（）新装置（）新材料（）论文专著（）其他（） |
| 知识产权 | 发明专利授权\_\_\_\_项，发明专利受理\_\_\_\_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_\_项，实用新型专利受理\_\_\_\_项 |
| 技术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_\_\_\_项，国家、行业标准\_\_\_\_项，地方、企业标准\_\_\_\_项 |
| 认证、许可 | 新药证书\_\_\_\_项，新品种审定证书\_\_\_\_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_\_\_\_项，新药临床批件\_\_\_\_件，三类医疗器械注册受理证明\_\_件，三类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许可\_\_\_\_件。 |
| 论文专著 | 公开发表\_\_\_\_篇，引用\_\_\_\_次，出版专著\_\_\_\_部 |

2、经济效益目标（必须填写）

|  |  |  |
| --- | --- | --- |
|  | 现有指标 | 项目完成时的预期达到指标 |
| 销售收入 | \_\_\_\_\_\_\_\_ 万元 | \_\_\_\_\_\_\_\_ 万元 |
| 节创汇 | \_\_\_\_\_\_\_\_ 万元 | \_\_\_\_\_\_\_\_ 万元 |

3、社会效益目标（必须填写）

|  |  |
| --- | --- |
| 技术及产品应用形成的公益性贡献和价值 |  |

4、示范应用目标（必须填写）

|  |  |
| --- | --- |
| 示范基地及规模 |  |
| 中试线及规模 |  |
| 推广应用目标 |  |
| 人才培养 |  |

5、科技报告

|  |  |
| --- | --- |
| 进展报告 | 中期报告\_\_\_\_篇（专项经费100万（含）和项目执行期3年（含）以上项目需填写） |
| 最终报告 | \_\_1\_\_篇 |

 |

七、经费概算（按申报项目目标任务需要据实填报。）

经费概算总表

（单位：万元）

1．经费来源

|  |  |  |
| --- | --- | --- |
| 申请区级财政科技经费资助 | 自筹经费 | 项目总经费 |
|  |  |  |

2．经费支出

|  |  |
| --- | --- |
| 概算科目名称 | 项目专项经费 |
| （一）间接费用 |  |
| 其中：绩效支出 |  |
| （二）直接费用 |  |
| 1．设备费 | 　 |
| （1）购置设备费 | 　 |
| （2）设备试制、改造、租赁费 |  |
| 2．材料费 |  |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4．燃料动力费 | 　 |
| 5．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7．劳务费 | 　 |
| 8．专家咨询费 | 　 |
| 9．其他费用 | 　 |
| 八、项目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主要研究人员情况 |
| 项目名称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邮编 |  |
| 单位类别 |  |
| 单位属性（项目单位填写） | □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其他企业 |
| □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市创新型企业□其它 |
| 负责人 |  | 联系部门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座机 |  | 联系人手机 |  |
| 职工人数 |  | 单位性质 |  | 推荐单位 |  |
| 成立时间（限企业填写） |  | 注册资本（限企业填写） |  |
| 上年度资产状况（单位：万元）（限企业填写） | 资产总额 |  | 负债总额 |  |
| 所有者权益总额 |  | 其中流动负债 |  |
| 税后利润总额 |  | 销售收入总额 |  |
| 企业研发（R&D）投入 |  | 主营业务收入 |  |
| 合作单位 | 信用代码 | 名称 | 在本项目中分工 | 自筹经费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学历（学位） |  | 职称 |  | 手机 |  |
| 项目组人数 |  | 高级 |  | 中级 |  | 初级 |  | 其它 |  |
| 主要研究人员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从事专业 | 所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审批情况 |
| 项目申报单位意见 | 项目合作单位意见 |
| （盖章） | （盖章） |
| 十、申报人承诺 |
| 我保证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若填报失实和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项目负责人签字： |
| 十一、自筹资金承诺 |
| （单位全称）为    　　　 （项目名称）提供  　　万元的自筹资金，资金来源为：单位自有货币资金特此承诺！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自筹经费是指项目承担单位或合作单位，在项目立项至结题验收的执行期间提供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与项目研究任务完成相关的支出。本表由提供自筹的单位填写，由多个单位共同提供的，每个法人单位在本表中分别填写、盖章。 |

|  |
| --- |
| 广元市利州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办公室2022年8月30日印发 |